

证券代码：831397

证券简称：康泽药业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康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20,000,000	8,359,745.72	2025 年拟向良济堂和广西康泽各采购不超过 1000 万元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咨询服务	20,000,000		2025 年拟向良济堂和广西康泽各销售不超过 1000 万元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829,943.34	829,943.34	
合计	-	40,829,943.34	9,189,689.06	-

(二) 基本情况

1、广东良济堂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良济堂制药”）

法定代表人：陈齐黛

成立时间：2011-03-04

注册资本：6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汕头保税区 D06-2 地块仓库 D 办公楼 213 房

主营业务：药品生产；药品经营；食品销售；食品生产；收购、销售及初加工：农副产品、海产品、土特产；房产租赁。（另一生产住址：汕头市叠金工业区 C3-4 全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齐黛 100%控股的公司。

交易内容及金额：公司向良济堂制药采购商品，预计成交金额不超过 10,000,000 元；公司向良济堂制药销售商品或提供咨询服务，预计成交金额不超过 10,000,000 元。

2、广西康泽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康泽”）

法定代表人：罗伟承

成立时间：2021-07-20

注册资本：58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梧州市长洲区三龙大道 88 号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酒类经营；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中草药收购；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化妆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信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广西康泽医药有限公司 30%股权。

交易内容及金额：公司向广西康泽采购商品，预计成交金额不超过 10,000,000 元；公司向广西康泽销售商品或提供咨询服务，预计成交金额不超过 10,000,000 元。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杜炜龙回避表决；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价格的定价原则包括市场价、协议价和成本加成价三种定价原则。主要按照市场价格定价；如无市场价，按成本加成定价；如无市场价，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则经双方协商定价。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交易价格系按照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具有合法性、公允性。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对 2025 年度内可能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829,943.34 元。在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公司业务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充分利用相关方的资源，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且均以市场价格为基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

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康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康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康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